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报告》，于2017年9月2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7188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发审会准备工作函》”）。

由于《发审会准备工作函》涉及的相关事项尚需落实解决，公司预计无法在《发审会准备工作函》要求的截止日前完成回复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更新工作。经审慎研究，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申请中止审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

2018年6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第17188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将在具备恢复审查条件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申请，恢复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